

## 2026年度十二师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涉企行政检查计划

序号	检查事项		检查对象 (范围)	检查对象 基数	检查比例	检查方式	检查时间	检查主体	
	检查类别	事项名称						实施 层级	主体单位
1	市政公用行业监管	对城镇燃气经营、燃气使用的安全状况监督检查(包括城镇天然气、液化石油气、人工煤气)	燃气场站	16	50%	现场检查	全年(每月一次)	师	师住房和城乡建设局(城市管理局)
2	市政公用行业监管	城镇供热检查	西城热力一至八公司	8	20%	现场检查	1月-3月、10月-12月(每月一次)	师	师住房和城乡建设局(城市管理局)
3	房地产市场联合市监局抽查检查	对商品预售活动及房地产经营活动的检查	房地产开发企业单位	以辖区注册地在十二师房地产开发企业单位数为准	5%(与检查对象数量与检查对象基数相对应)	日常监督检查	5月-10月	师	师住房和城乡建设局(城市管理局)
4	建筑市场监督	施工图审查机构资格认定后的市场行为检查	工程设计审查类单位	根据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要求制定	按照兵团住建局、师市场监督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要求制定	日常监督检查	根据兵团住建局、师市场监督管理局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任务制定	师	师住房和城乡建设局(城市管理局)